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将持有的东莞市航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航盛”）60%的股权作价1,875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有明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与李有明先生签署的关于东莞市航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购买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1、2020年12月16日，东莞航盛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航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航盛”）已归还欠上市公司的合计1,700万元借款。同时，公司已解除为东莞航盛及其子公司湖南航盛的债务实际担保金额共计1,900万元。

2、2020年12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为东莞市航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解除为湖南航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解除上述担保事项，公司不再对东莞航盛、湖南航盛的上述担保事项履行担保义务。

3、公司2020年12月25日已收到李有明先生的股权转让款全额共计1,875万元。

4、东莞航盛于2020年12月25日已取得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及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

续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东莞航盛的股权。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剥离低效资产将有利于企业瘦身，公司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企业资产结构，聚焦公司主业。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东莞航盛工商变更通知书、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 解除担保责任通知书、贷款主动还款回单；
3. 银行汇款回单。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